（上接21版）

在上述授权获得股东会批准及授权之同时，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同意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并同时生效。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则上述第6、7、8项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外，其余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有效地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6月30日14:30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砾田路2号开沃大厦A栋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26　　证券简称：拉普拉斯　　公告编号：2026-032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截至2026年5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72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53.2619万股，募集资金总额71,256.3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755.5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2,500.84万元（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0月24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10Z0018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5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5月31日余额	账户状态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9550880235389600497	8,000.00	97.84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高新支行	44250100007800002484	8,000.00	3,953.53	使用中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79280078801100002239	10,000.00	154.50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大道支行	755952964210001	10,000.00	14.46	使用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700754469	9,874.68	–	已注销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03005884837	11,000.00	–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337080100101336852	9,000.00	33.69	使用中
合计			65,874.68	4,254.00	

注1：截至2026年5月31日，除上述专户中存放的募集资金外，募集资金余额中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3,700.00万元。

注2：初始存放金额65,874.68万元（为募集资金71,256.34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5,381.66万元）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62,500.84万元差异3,373.84万元，均系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5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6年5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1、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2,500.84万元，低于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80,000.00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结合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	77,043.86	60,000.00	45,000.00
2	半导体及光伏高端设备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79,786.17	60,0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17,500.84
合计		216,830.03	180,000.00	62,500.8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

2025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与自有资金建设项目的宗地紧邻，为更合理使用土地，优化整体布局，公司将前述两块宗地合宗。公司拟基于最适宜的空间规划，在合宗后地块上分别实施募投项目“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及自有资金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原有建设内容、实施方式不变。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26年5月31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实际投入与承诺投资的差异金额（万元）	差异原因
1	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	45,000.00	17,989.91	-27,010.09	项目处于建设中
2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84	17,638.78	137.94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合计		62,500.84	35,628.69	-26,872.15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981.0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713.29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267.80万元。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4,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所持有的产品最高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54,000万元。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所持有的产品最高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40,000万元。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3,700.00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5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7,954.00万元（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23,7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254.00万元），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用于公司整体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募投项目“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尚未产生效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5月31日

编制单位：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1,256.3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4,384.20
募集资金净额：62,500.8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35,628.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2024年：7,794.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25年：17,567.78 2026年1-5月：10,276.6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	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	60,000.00	45,000.00	17,989.91	60,000.00	45,000.00	17,989.91	-27,010.09	2027年8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17,500.84	17,638.78	60,000.00	17,500.84	17,638.78	137.94	不适用
合计			120,000.00	62,500.84	35,628.69	120,000.00	62,500.84	35,628.69	-26,872.15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5月31日

编制单位：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6年1-5月	2025年	2024年		
1	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尚未产生效益；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用于公司整体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证券代码：688726　　证券简称：拉普拉斯　　公告编号：2026-034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权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说明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6月15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14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15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6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易方达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0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3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ETF增加华源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经交易所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签署的协议，自2026年6月15日起，本公司增加华源证券为旗下部分ETF的一级交易商（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源证券的规定为准。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159105	易方达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生物科技ETF易方达	——
2	159140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创业人工智能ETF易方达	——
3	159150	易方达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50ETF易方达	——
4	159222	易方达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自由现金流ETF易方达	——
5	159255	易方达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通用航空ETF易方达	——
6	159259	易方达国证成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成长ETF易方达	——
7	159263	易方达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价值ETF易方达	——
8	159299	易方达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科技ETF易方达	——
9	159311	易方达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数字经济ETF易方达	——
10	159328	易方达中证家电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家电ETF易方达	——
11	159361	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ETF易方达	——
12	159369	易方达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50ETF易方达	——
13	159530	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机器人ETF易方达	——
14	159532	易方达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2000ETF易方达	——
15	159540	易方达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创ETF易方达	——
16	159558	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半导体设备ETF易方达	——
17	159565	易方达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汽车零部件ETF易方达	——
18	159566	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储能电池ETF易方达	——
19	159572	易方达创业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200ETF易方达	——
20	159597	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成长ETF易方达	——
21	159606	易方达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成长ETF易方达	——
22	159633	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0ETF易方达	——
23	159686	易方达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100ETF易方达	——
24	159715	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稀土ETF易方达	——
25	159781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创业ETF易方达	——
26	159787	易方达中证全国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材ETF易方达	——
27	159798	易方达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ETF易方达	——
28	159807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ETF易方达	——
29	159819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工智能ETF易方达	——
30	159837	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生物科技ETF易方达	——
31	159947	易方达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ETF易方达	——
32	159895	易方达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物联网ETF易方达	——
33	159901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100ETF易方达	——
34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ETF易方达	——
35	159934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黄金ETF易方达	——
36	510130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盘ETF	上证中盘ETF易方达
37	510580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500ETF	中证500ETF易方达
38	511110	易方达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债基	公司债ETF易方达
39	512030	易方达中证A5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增	中证A50增强ETF易方达
40	512560	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军工	军工ETF易方达
41	512570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证券	证券ETF易方达
42	516670	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石化ETF	化工行业ETF易方达
43	520870	易方达伊塔乌巴西IBOVESPA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巴西ETF	巴西ETF易方达
44	530100	易方达上证5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580	上证580ETF易方达
45	530180	易方达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180	上证180ETF易方达
46	530380	易方达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380	上证380ETF易方达
47	551500	易方达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债易	科创债ETF易方达
48	562920	易方达中证信息安全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安全	信息安全ETF易方达
49	562930	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软件30	软件ETF易方达
50	562960	易方达中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绿色电力	绿色电力ETF易方达
51	562970	易方达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光伏E	光伏ETF易方达
52	563010	易方达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电信ETF	电信ETF易方达
53	563060	易方达中证国资央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50	央企50ETF易方达
54	563090	易方达上证5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50增强	上证50增强ETF易方达
55	563530	易方达中证卫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卫星E	卫星ETF易方达
56	563600	易方达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增强	A500增强ETF易方达
57	563700	易方达中证红利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价值	红利价值ETF易方达
58	58827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200F	科创200ETF易方达
59	58855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增指	科创综指增强ETF易方达
60	58873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AI	科创人工智能ETF易方达
61	58980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综合	科创综指ETF易方达
62	58996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新源	科创新能源ETF易方达

注：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仅新增华源证券为现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源证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108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万松街道青年路278号中海中心32F-34F

法定代表人：邓晖

联系人：张晔

联系电话：010-57672028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网址：www.huayuanstock.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5日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335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6月1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6月16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A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C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358	009803	02236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16日起，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取消机构客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150万元（含）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尊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尊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尊和一年定开发起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10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鹏华尊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尊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0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3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14,432,435.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第1次分红

注：根据《鹏华尊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17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转投2026年06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06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2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包括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再符合基金分红条件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另行刊登相关公告决定是否予以分红或变更分红方案，并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咨询办法

基金份额持有人欲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可采取如下方法咨询：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533；0755-82353668

3、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投资者选择分红方式的重要提示

1、（1）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本公司取消账户级别分红方式，即投资者若通过账户类申请(包括开立基金账户、增开交易账户、账户资料变更)所提交的账户分红方式将不再有效；

（2）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投资者如需设置或变更各个基金的分红方式，本公司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或变更单只基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方式业务规则调整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红方式没有影响，投资者现持有或曾经持有的基金产品，其分红方式均保留不变。但投资者在2013年5月23日（含）之前通过账户类业务提交的账户分红方式设置，自2013年5月24日（含）起对投资者新认（申）购的其他基金产品，原设置的账户分红方式将不再生效。

2、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投资者未选择或未有效选择基金分红方式的，本基金的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于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前务必致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人工坐席或登陆公司网站核实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若投资者向基金管理人核实的基金分红方式与投资人要求不符或与相关销售机构记录的投资者分红方式不符的，可在任意工作日到销售机构申请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因此提升或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相适应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06月15日起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	159289	鹏华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综指ETF鹏华

二、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18.cn、95357）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cn、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5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51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一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6月16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6日起被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名家汇”变更为“名家汇”，证券代码仍为“300506”。

3、公司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股票简称：由“ST名家汇”变更为“名家汇”

3、证券代码：无变动，仍为“300506”

4、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6年6月16日。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6月16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5、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二、公司前期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仍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核准的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所涉非标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事项涉及的影响已经消除。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经逐条自查，认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列示的其他风险警示和第十章列示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10条：“上市公司认为其出现的第9.4条规定的相应情形已消除的，应当及时公告，同时说明是否将向本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交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公司提交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关于嘉合货币市场基金2026年端午节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